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润和软件”）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2月1日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6年1月26日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全体董事已经知悉本次会议所议事项。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红卫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互联网财产保险公司的议案》。

为了优化公司经营结构、拓宽和丰富业务领域，进一步推进公司在互联网金融领域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出资1.5亿元人民币，参与发起设立新一站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10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1.5亿元人民币，出资后公司拟占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注册资本的15%。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开展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筹建申请和发起设立工作。

本次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的筹建、设立以及公司作为出资人参与发起设立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等事项尚需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保监

会”)批准或核准。如果保监会等监管部门未核准本次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的筹建、设立,或未核准公司出资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的股东资格,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新一站在线财险公司的相关决议自动失效。

本议案具体内容及风险提示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互联网财产保险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联创智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促进金融信息化业务的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北京联创智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智融”)进行增资,同时,联创智融以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账面资本公积金余额7,280.8054万元人民币全部转增实收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联创智融的注册资本将增至10,397.5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6年2月17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第一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1日